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3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4年6月7日到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审查,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简历附后):

1、提名梁熹先生、梁钰祥先生、刘毅先生、满博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提名于波先生、毛道维先生、何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次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专业性和独立性,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工作所做出的指导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1、股东代表监事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4年6月7日到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迟慧丽女士、吴国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2024年5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选举王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对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工作所做出的指导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梁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华体灯业生产部经理、营销中心经理,现任华体科技董事长、总经理。

2、梁钰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出生,曾在云南耿马勐撒农场、成都工农服装厂(后更名为工艺灯具厂)工作,曾任华体灯业董事长、董事,现任华体科技董事。

3、刘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四川长虹器件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研究所所长、四川长虹照明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智慧城市事业部总监。

4、满博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出生,本科学历,CGMA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CIMA资深会员,自2009年加入联想集团至今,曾任联想亚太区信用风险管理负责人、联想全球融资管理负责人及联想租赁副总经理兼首席财务官,现任联想中国方案服务业务群首席财务官。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于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博士学位。曾任创业板筹备委员会委员兼上市推广部总监,第一届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鹏华基金管理公司副总裁,北京黄金交易中心董事长,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副总裁,北京股权登记管理中心董事长;现任中国国际产权与资产交易所执行董事、实际控制人,东南亚商品期货交易所筹备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东亚泛华投资控股(北京)有限公司实控人、执行董事,华体科技(603679)、蜀道装备(300540)独立董事。

2、毛道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0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四川大学商学院教授,公司金融博士研究生导师,四川大学金融研究所副所长,四川大学中国科技金融研究中心、科技金融与数理金融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成都市科技金融协会会长,现任博骏教育(01758.HK)、华神科技(000790)、华体科技(603679)及帝欧家居(002798)独立董事。

3、何丹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博士学历。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助理、硕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入选财政部2020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四川省学术与技术带头人(后备)。2014年至今担任西南财经大学财务系教授,2021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三、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迟慧丽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长春一汽大众技术开发部科长秘书兼德语翻译、新加坡Sellery Tools Pte Lts行政助理,现任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秘书、公司监事。

2、吴国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出生,曾任云南建设兵团工人、成都团结电机厂副厂长、成都机床电四厂第一经营部经理、成都体育电子塑料厂厂长、华体灯业机械结构部经理,现任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四、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王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出生,曾任华体灯业采购员、总务主管,现任公司总务主管、监事。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修改条款	修改前	修改后
第一百一十七条	董事会由9-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的人数占董事会人数的比例不低于1/3,设董事长1人。	董事会由5-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的人数占董事会人数的比例不低于1/3,设董事长1人。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0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体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34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 回售期:2024年5月27至2024年5月31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4年6月5日

● 回售期内可转债停止转股

● 华体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华体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 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以100.34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华体转债。截至目前,华体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4年4月1日至2024年5月17日连续30个交易日低于"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华体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70%。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可转债回售条款生效。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华体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

(一)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30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imes i\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回售价格

根据上述当期利息的计算方法,"华体转债"第5年的票面利率为2.2%,计算天数为57天(2024年3月31日-2024年5月26日),利息为100*2.2%*57/365=0.34元,即回售价格为100.34元/张。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的提示

华体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华体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的转债代码为"113574",转债简称"华体转债"。

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

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期:2024年5月27至2024年5月31日。

(四)回售价格:100.34元/张(含当期利息)。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法

本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华体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4年6月5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华体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华体转债持有人同时发出转债卖出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将披露相关公告,在公告3个交易日后华体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联系方式

1、联系部门:证券部

2、联系电话:028-85871857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1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7日发出,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5月28日在成都市双流西航港经开区双华路三段580号公司二楼会议室以通讯及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梁熹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提议修改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三节第一百一十七条。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披露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梁熹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梁钰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选举刘毅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选举满博宁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披露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于波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毛道维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选举何丹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披露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定于2024年6月13日下午14:30分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2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5月27日发出《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5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为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吴国强主持。与会监事对《通知》所列之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经全体监事投票表决,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选举迟慧丽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吴国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同日披露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5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6月13日　14 点30 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双华路三段580号公司新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13日

至2024年6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2.01	选举梁熹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2.02	选举梁钰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2.03	选举刘毅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2.04	选举满博宁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选举于波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毛道维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何丹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4.01	选举迟慧丽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4.02	选举吴国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5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2024年5月29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79	华体科技	2024/6/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6月7日(9:00-11:00/14:00-16:00)

(三)登记地点:成都市双流西航港经开区双华路三段580号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徐洁

联系电话:028-85871857

联系传真:028-85871899

联系地址: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双华路三段580号

邮编:610207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6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梁熹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02	选举梁钰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03	选举刘毅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04	选举满博宁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于波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选举毛道维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选举何丹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4.01	选举迟慧丽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02	选举吴国强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450　　证券简称:光格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4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05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270号澳洋顺昌大厦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6,802,96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6,802,9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0.913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0.91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姜明武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其中网络投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孔烽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802,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802,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802,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802,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802,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802,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802,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3年度董事薪酬金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802,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3年度监事薪酬金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802,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802,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802,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802,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6,802,9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546,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546,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确认2023年度董事薪酬金额的议案	3,546,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	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546,5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2、本次审议议案6、7、8、10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特别决议议案:无;

4、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杜凯、贾诗韵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光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银河沃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得基金")协商,自2024年5月29日起,本公司旗下银河沃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利得基金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定投起始金额为10元起,基金能否互转请以本公司具体业务公告为准。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全称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006070	银河沃丰债券	银河沃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投资者通过利得基金申购、定投上述基金的(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实施费率最低1折优惠,实施费率优惠的具体活动方案及时间以利得基金的公告为准。若原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折扣费率。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400-032-5885

公司网站:www.leadbank.com.cn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0860

网址:www.cgf.cn

三、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9日

关于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山东)")、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华南")、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期货")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4年5月29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将增加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山东)、中信证券华南和中信期货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一、新增基金产品: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泰康长江经济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D:019074
2	泰康信用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D:019482

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上述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二、优惠方式:

自2024年5月29日起,在符合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山东)、中信证券华南或中信期货申购(含定投)上述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各销售机构最新公示为准。

三、咨询方式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2.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3.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96

网址:www.gzs.com.cn

4.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5.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95522

网站:www.tkfunds.com.cn

四、特别提示

1.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各销售机构所有。

2. 上述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或申购开放期基金产品日常申购手续费或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本公司旗下各基金是否参与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9日

关于泰康申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4年5月29日起,本公司旗下泰康申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9448;C类,基金代码:009449,以下简称"本基金")将增加天天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可以通过天天基金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程序,以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同时,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转换范围,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

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办理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追加申购最低金额、赎回最低份额和持有最低限额如下:

最低申购金额(元)	1
追加申购最低金额(元)	1
赎回最低份额(份)	1
持有最低限额(份)	1

一、优惠方式:

自2024年5月29日起,在符合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投资者通过天天基金申购(含定投)本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天天基金最新公示为准。

二、咨询方式

1.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95522

网站:www.tkfunds.com.cn

三、特别提示

1.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天天基金所有。

2. 上述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或申购开放期基金产品日常申购手续费或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本公司旗下各基金是否参与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请参看本公司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9日

关于泰康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泰康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泰康稳健双利债,A类份额基金代码:020862,C类份额基金代码:020863,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208号)注册,已于2024年5月20日开始募集发售,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4年5月31日。

为保障基金平稳投资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泰康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康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泰康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文件的相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的募集。即本基金认购截止日提前至2024年5月29日,从2024年5月30日起本基金不再接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

本基金募集规模上限为80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并采用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募集规模的有效控制。若募集期内有效认购申请金额全部确认后不超过80亿元,基金管理人将对所有的有效认购申请全部予以确认。如果在募集期内任何一天(含第一天)当日募集截止时间后累计有效认购申请金额超过80亿元,基金管理人将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规模的有效控制。当发生末日比例确认时,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比例确认情况与结果。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垂询相关事宜。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9日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公告

股份代码:1606.HK　　股份简称:国银金租

本公司将于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上午10时在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2003号国银金融中心大厦会议室举行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下列决议案:

1. 审议及批准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
2. 审议及批准2023年度监事会报告;
3. 审议及批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及批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审议及批准2023年度报告;
6. 审议及批准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审议及批准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8. 审议及批准建议修订《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9. 审议及批准建议修订《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10. 审议及批准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一般性授权;
11. 审议及批准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一般性授权。

同时听取以下汇报事项:

1. 听取2023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2. 听取2023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结果;
3. 听取2023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执行情况报告;
4. 听取2023年度主要股东及大股东资质评估报告;
5. 听取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国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交易系统停机维护的公告

为进一步方便投资者,本公司将于2024年5月30日(周四)17:00至17:40进行系统停机维护,届时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含本公司官方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将暂停服务。

若有疑问,投资者可提前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781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客服服务时间:交易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7:00。

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相关安排。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感谢您对我司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特此公告。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上海金融法院自主网络司法拍卖公告

上海金融法院将于2024年7月2日10时起至2024年7月3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www.taobao.com)上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鹏都农牧股份有限公司36,000,000股股票(证券简称:鹏都农牧,证券代码:002505,证券性质:无限售流通股)。

起拍价:3272.4万元,保证金:360万元,增价幅度:5万元及其倍数。

起拍价说明:起拍价经合议庭合议,以起拍日2024年7月2日前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的90%乘以36,000,000股为起拍价。本次上网挂拍至开拍前对外公示价格是以2024年5月27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均价1.01元的90%乘以拍卖股数36,000,000股,该价格仅为展示价格,非实际价格。(因股票变动影响较大,实际起拍价将在起拍日2024年7月2日进行相应数据调整,该调整后的价格即为本次拍卖的实际起拍价)。

二、拍卖方式:设有起拍价的增价拍卖方式,至少一人报名且出价不低于起拍价的方可成交。本次拍卖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在拍卖结束前,每最后5分钟内有竞买人出价的(以系统接受竞价时间为准),则自最新出价时点拍卖活动顺延5分钟。

三、特别提示:本次拍卖标的物的价值受市场行情等因素影响较大,有意者请自行咨询专业机构。本次拍卖成交后,有关股票登记过户过程中的相关限制规定请竞买人自行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了解。

四、如需线下报名(委托代理竞买人、联合竞买人、优先购买权人)或有其他事宜,请与拍卖辅助机构联系、咨询。委托代理竞买人、优先购买权人、联合竞买人应于2024年6月23日11时前通过拍卖辅助机构向本院递交书面申请及身份证明,来本院办理相关手续,资格经本院确认后方可参拍。

请竞买人在拍卖竞价前务必仔细阅读网拍平台上的拍卖公告及本次拍卖发布的竞买须知、拍卖标的调查情况表等资料。

拍卖辅助机构:上海中南拍卖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13818330898 廖先生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广中西路777弄99号江裕大厦301室

举报监督电话:021-33029898转12368